

福建省民政厅文件

闽民管〔2025〕64号

福建省民政厅关于做好2025年社会组织 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民政局、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：

根据福建省就业促进和劳动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《加力重点领域、重点行业、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岗位挖潜扩容任务清单》的通知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积极推动我省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发挥优势，积极开发就业岗位。各地要引导动员社会组织持续拓展服务空间，挖掘就业需求，通过面向高校毕业生开放就业岗位、设置见习岗位和提供灵活就业岗位等，扩大社会组织

稳岗就业能力。支持基金会等慈善组织积极引入直接面向基层、面向群众的公益慈善项目和资金，助力基层民生保障，带动开发相应岗位。推动专业性社会组织巩固拓展教育、医疗、科技、文化、社会救助、养老、托育等领域的服务空间，面向高校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和见习岗位。

二、搭建平台，扩大就业资源对接。各地要引导社会组织发挥联系会员、企业、高校和专业人员的独特优势，创新就业资源对接服务模式，搭建和完善就业对接服务平台。鼓励社会组织利用自身与企业联系紧密的优势，举办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，吸引不同行业、不同规模的企业参与，促进高校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的精准对接。要加强与本地高校的沟通协作，推进“校社合作”，引导社会组织有序组织高校大学生到会员企业、基层社区深入了解职场环境，快速适应就业需求，顺利实现就业。推动社会组织通过提供就近服务、建立人才供需链、组织线上线下招聘会等多种形式，进一步拓展毕业生就业渠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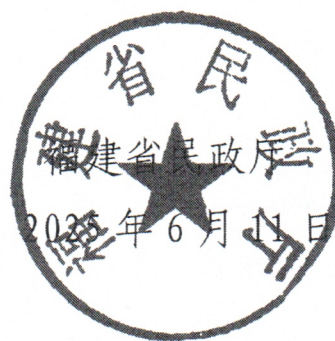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精准服务，开展精细化就业指导。各地要推动社会组织结合行业特点和实习实践，帮助高校毕业生理清职业规划，树立正确的择业观、就业观。引导社会组织做好脱贫家庭、低保家庭、零就业家庭、残疾等困难毕业生群体就业帮扶，制定个性化帮扶方案，提供“一对一”服务。支持职业教育类社会组织积极开展养老、托育、家政等技能培训，鼓励社会组织与职业院校、技工院校共建实训，开展人才培养。引导重点面向城乡社区开展服务

的社会组织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实习实践、志愿服务、专业培训等机会。引导权益保护领域社会组织积极为毕业生提供普法宣传、法律咨询、纠纷调解、就业援助等权益维护服务，强化毕业生人文关怀与就业辅导，增强高校毕业生就业信心。

各地要充分依托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介，加大就业政策宣传推广力度。积极总结和宣传社会组织助力就业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为社会组织助力就业工作营造良好氛围。各地要将 2025 年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情况统计于每季度结束后次月 5 日前上报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，工作总结和相关数据于 11 月底前上报。

联系人：刘明瑞 王若筠；联系电话：0591-87676226，87676253，87676228（传真）；电子邮箱：mgj705@163.com

附件：2025 年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情况统计表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2025 年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
工作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：统计期间：2025 年 月 - 月

序号	工作任务	进展情况	
1	社会组织招聘 高校毕业生数量	面向高校毕业生 发布招聘岗位数量	(岗位)
		实际招聘高校 毕业生数量	(人)
2	社会组织设立 就业见习岗位数量	面向高校毕业生 发布就业见习岗位数量	(岗位)
		实际招收就业 见习高校毕业生数量	(人)
3	社会组织开展 各类就业服务 活动数量	(场次)	
4	社会组织推动 会员单位发布 招聘岗位数量	发布岗位的 会员单位数量	(个)
		会员单位发布的 招聘岗位数量	(岗位)

福建省民政厅办公室

2025 年 6 月 11 日印发